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表演藝術研究所

## 考試評分表

110.4.20 修正

考試項目：學位考試（論文口試 / 演講音樂會）

考試時間：YYY 年 MM 月 DD 日 ○○：○○

考試地點：

考生姓名		組別		學號	
題目	(中文) (英文)				
評分成績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正後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評語：					
備註： 1. 每一應考人之成績，以各考試委員評分總和之平均數為實得成績。 2. 滿分為 100 分，70 分及格。					

考試委員簽章：

日期：YYY 年 MM 月 DD 日